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11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7725号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合金）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博威合金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博威合金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博威合金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博威合金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博威合金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上证发〔2025〕68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博威合金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9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7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700,00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1,132,075.47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688,867,924.53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法定信息披露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2,116,981.13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686,750,943.4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3〕754号）。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2月28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7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324.91
二、募集资金净额	168,675.0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8,144.56
本年度使用金额	8,678.25
暂时补流金额	75,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47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10.15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7,561.9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1月8日，公司、国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宁波市鄞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博威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新材料”）、国信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宁波东门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博威新材料、国信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宁波高新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康奈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奈特”）、国信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康奈特、Boviet Solar Technology Co., Ltd.（中文名称：博威尔特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尔特”）、国信证券与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Hanoi City Branch（中文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内市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河内市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25年12月30日，公司、国信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宁波高新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博威合金	中国银行宁波市鄞州分行	359783936453	214,575,006.69	使用中
博威合金	农业银行宁波高新区分行	39152001047778885	0.00	使用中
博威新材料	工商银行宁波东门支行	3901100029200220180	38,720,957.55	使用中
博威新材料	农业银行宁波江东支行（农业银行宁波高新区分行）	39152001048889996	22,323,648.00	使用中
康奈特	招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574910029310001	0.00	已注销
博威尔特	工商银行河内市分行	0127000103000010622	0.00	已注销
合 计			275,619,612.2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3 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	107,000.00	5,436.42	5,436.42	2024 年 1 月 20 日	2024 年 1 月 20 日
2 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线材扩产项目	39,900.00	13,929.58	13,929.58	2024 年 1 月 20 日	2024 年 1 月 20 日
1GW 电池片扩产项目	23,100.00	17,452.59	17,452.59	2024 年 1 月 20 日	2024 年 1 月 20 日
发行费用	/	192.82	192.82	2024 年 1 月 20 日	2024 年 1 月 20 日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82,000.00	2024 年 1 月 20 日	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1 月 20 日	2025 年 1 月 7 日	82,000.00
75,000.00	2025 年 1 月 9 日	不超过 12 个月	2025 年 1 月 9 日	2026 年 1 月 6 日	75,000.00

(四)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10,519.33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2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线材扩产项目	10,519.33	用于募投项目	3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	107,000.00	105,675.09	2025年7月10日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68,675.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78.2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822.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资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 预定可 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3 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07,000.00	105,675.09	105,675.09	0.00	16,216.64	-89,458.45	15.35%	2026 年 6 月	[注 1]	[注 1]	是

2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线材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9,900.00	39,900.00	39,900.00	8,678.25	27,506.17	-12,393.83	68.94%[注2]	2025年6月	1,405.21	[注3]	否
1GW电池片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3,100.00	23,100.00	23,100.00	0.00	23,100.00	0.00	100.00%	2023年2月	0.00	[注4]	否
合计	—	—	170,000.00	168,675.09	168,675.09	8,678.25	66,822.81	-101,852.2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募投项目“2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线材扩产项目”原计划于2024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以及募集资金安全，公司进一步提升了项目建设方案优化、核心装备自研自制及新老产线的数字化融合。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并经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募投项目“2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线材扩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5年6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期后）					<p>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并延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复杂多变的国际贸易政策，为了应对多国的关税政策，并满足国际行业龙头客户需求和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对“3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项目总投资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由原位于中国浙江省宁波市的全资子公司“宁波博威新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位于摩洛哥纳祖尔的全资子公司“博威合金新材料（摩洛哥）有限公司”、“博威合金”、全资子公司“康奈特”、全资子公司“博威合金（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项目预计总投资107,648万元（折合15,000万美元），拟使用募集资金100,329.60万元。3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项目总投资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变更后，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6年6月延期至2028年12月。该议案内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1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7,011.41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关于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4）7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1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5年1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75,00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5年7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2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线材扩产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通过优化施工设计及设备采购方案，同时对厂区智能物流系统配套设备做了全新的优化调整，既显著提高了车间生产和内部物流效率，又大大降低了施工成本及相关设备的采购成本，使得募集资金产生结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0,519.33万元用于尚未完工的募投项目“3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 “3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尚在建设期，尚未产生效益

[注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 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线材扩产项目”的累计投入进度为 68.94%，若按扣除节余募集资金 10,519.33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 29,380.67 万元计算累计投入进度为 93.62%，累计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的差异系尚未到付款期的设备采购尾款

[注 3]“2 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线材扩产项目”原计划于 2024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该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6 月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该项目 2025 年度未达到预计效益

[注 4]“1GW 电池片扩产项目”本年效益为 0，未达到预计效益。累计实现项目效益 64,406.59 万元，已达到预计累计效益